

旭环美水处理（苏州）有限公司年检测废水样品 500 个新建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2023 年 7 月 8 日，苏旭环美水处理（苏州）有限公司相关人员、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单位（苏州英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和 2 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对“旭环美水处理（苏州）有限公司年检测废水样品 500 个新建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验收工作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苏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意见开展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审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监测报告表、苏州英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监测报告（报告编号：（2022）英柏测（环检）字第（0905）号），检查了项目现场，经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市高新区鹿山路 369 号国家环保产业园 4 号楼 1 楼；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年检测废水样品 500 个；

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实验室每天工作 4 小时，年约 200 天，年工作 8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旭环美水处理（苏州）有限公司年检测废水样品 500 个新建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取得苏州高新区（虎丘区）行政审批局投资项目备案(备案号：苏高新项备〔2021〕492 号)。2022 年 2 月，旭环美水处理（苏州）有限公司委托苏州欣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3 月通过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文号：苏环建[2022]05 第 0059 号）。

该项目于 2022 年 7 月开工建设，于 2022 年 8 月建成调试。2022 年 8 月旭环美水处理（苏州）有限公司委托苏州英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日期为 8 月 8-9 日，出具检测报告(报告编号：（2022）英柏测（环检）字第（0905）号）。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及检测报告，旭环美水处理（苏州）有限公司编制《旭环美水处理（苏州）有限公司年检测废水样品 500 个新建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项目立项、建设、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企业已经编

制突发环境应急预案，目前正在备案。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2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市生态环境局（文号：苏环建[2022]05 第 0059 号）批复所对应的建设内容年检测废水样品 500 个及公辅、环保设施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相关规定，项目实际建设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可纳入环保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高新区枫桥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京杭运河。

（二）、废气

本项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实验室使用的盐酸试剂少量挥发，产生量极少，产生的氯化氢废气在实验室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为实验室抽风机等设备，单台仪器噪声产生量为 80dB（A），故本项目产生的噪声经过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控制措施后能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分类收集妥善处置或利用。

危险废物包括：实验室废酸液（HW34 900-300-34）、实验室废碱液（HW35 900-352-35）、废包装（HW49 900-041-49）。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苏州英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9 日对旭环美水处理（苏州）有限公司年检测废水样品 500 个新建项目进行现场验收检测，旭环美水处理（苏州）有限公司根据验收检测结果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

（一）、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验收检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大于 75%，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因本项目厂房存在与其他企业共用污水管网的情况，且本项目仅产生生产废水，故本次验收未监测废水。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氯化氢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3 相应标准。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的昼、夜间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分类收集妥善处置或利用。全厂固废实现“零”排放。

项目设置 1 个 5m² 危废仓库和 1 个 5m² 一般固废仓库。危废仓库已设置标志牌，地面铺设环氧地坪，配备监控设施、照明设施、消防设施，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要求。

五、验收结论

综上，本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规定及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旭环美水处理（苏州）有限公司年检测废水样品 500 个新建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噪声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合格。

本次验收仅对当天现场检查情况负责。

六、后续要求

（一）加强企业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运行及维护管理，确保各项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按时完成运行维护台帐。

（二）做好企业各类危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工作，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三）严格按照本项目环评批复和验收的工艺和产品进行生产，不得擅自变更。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到表。

旭环美水处理（苏州）有限公司

2023年7月8日